

股票简称：置信电气

股票代码：600517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

公司名称：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置信电气

股票代码：600517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收购人：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

一致行动人：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

一致行动人：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 1122 号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 1122 号

一致行动人：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一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一号

一致行动人：深圳国能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国电科技现代物流中心 1 栋 1、2 层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国电科技现代物流中心 1 栋 1、2 层

一致行动人：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诚信大道 19 号

通讯地址：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诚信大道 19 号

签署日期：2020 年 2 月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本报告书的收购人指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英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财”）、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以下简称“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新源”）、深圳国能国际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国能”）和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电科院”）。上述各方已同意由国网英大集团统一出具并公开披露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且均已对本报告书的信息披露内容进行了确认。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信电气”、“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置信电气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收购因置信电气拟向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本次收购中，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可以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和所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6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27
第四节 收购方式.....	29
第五节 资金来源.....	46
第六节 后续计划.....	47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50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59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60
第十节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62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88
收购人声明.....	89
一致行动人声明.....	90
财务顾问声明.....	95
法律顾问声明.....	9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97
收购报告书附表.....	10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置信电气	指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国网英大集团	指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财	指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国网上海电力	指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国网新源	指	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国能	指	深圳国能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国网电科院	指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国网电科院
国家电网公司、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都城伟业	指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能投	指	济南市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证券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免税集团	指	深圳市国有免税商品（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济南能投、湘财证券、深圳免税集团
英大信托	指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英大证券	指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国网英大集团持有的英大信托 63.41%股权和英大证券 66.81%股权、中国电财持有的英大信托 3.91%股权和英大证券 18.97%股权、济南能投持有的英大信托 3.29%股权、国网上海电力持有的英大信托 2.88%股权、国网新源持有的英大证券 5.04%股权、深圳国能持有的英大证券 4.37%股权、湘财证券持有的英大证券 0.74%股权、深圳免税集团持有的英大证券 0.74%股权
标的公司	指	英大证券和英大信托
审计机构、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中联评估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上市公司以向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及深圳免税集团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的交易行为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	指	上市公司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的行为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重组报告书	指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本次收购	指	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

		深圳国能通过参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本报告书	指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6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9年修订）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监会、银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银保监局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亿元、元/股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元/股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书中所有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国网英大集团

1、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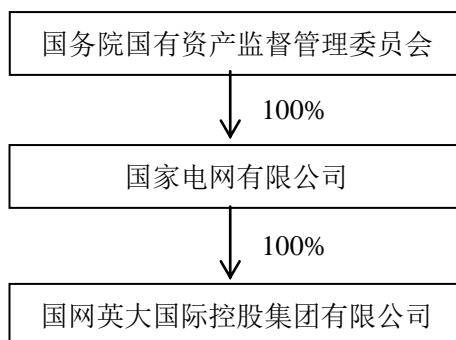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089N
成立日期	2007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	9,644,263.788004 万元（注）
法定代表人	李荣华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18号院1号楼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并购、战略配售、创业投资提供服务；投资咨询；投资顾问。（“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18号院1号楼英大国际大厦
通讯方式	010-51960100

注：截至收购报告书签署日，国网英大集团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为1,990,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9,644,263.788004万元的工商变更尚未办理完毕。

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1) 国网英大集团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网英大集团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国网英大集团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网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国家电网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123XX
成立日期	2003年5月13日
注册资本	82,9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寇伟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6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输电（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25 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国家电网公司是根据《公司法》规定设立的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独资公司，是关系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能源安全的特大型国有重点骨干企业。国家电网公司以投资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主要经营区域覆盖我国 26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覆盖我国国土面积的 88% 以上，供电人口超过 11 亿人，是全球最大公用事业企业。

（2）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1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100%	2,947,025.99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100%	3,011,338.81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3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2,009,517.62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4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100%	1,182,222.3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5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00%	1,875,488.73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100%	4,267,017.14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管理和运营
7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100%	13,216,206.39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8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9,410,148.72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9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3,607,856.38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0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3,254,583.22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1,930,772.26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2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4,176,812.35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3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2,249,467.98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4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00%	1,962,247.88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5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1,708,163.53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6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00%	3,864,976.29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7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100%	2,246,233.45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8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3,956,703.14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9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1,931,213.0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0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2,022,442.19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1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100%	707,907.45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2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100%	1,279,257.0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3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100%	942,140.44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4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100%	1,470,045.64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5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100%	315,373.29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6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100%	1,706,196.85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27	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51%	300,000.0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8	全球能源互联网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从事全球能源互联网规划, 开发跨国电网项目等
29	北京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0%	10,226.00	负责跨区跨省电能交易
30	国家电网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100%	64,750.06	负责多渠道境外融资, 筹集境外资金的运作
31	国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00%	713,128.80	海外电力能源资产投资运营
32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	房地产开发运营及新能源
33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	房地产开发运营
34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600,000.00	电工装备制造等
35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500,000.00	信息通信等
36	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	300,000.00	统筹开展充电设施建设运维, 负责电动汽车车联网平台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开展充换电及增值业务等
37	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以网上缴费、电力在线服务、物资电商化采购和销售为着力点, 打造集公用事业缴费、产业协同发展、电子商城、清洁能源替代、金融创新服务等线上线下服务功能为一体的电子商务与互联网产业、金融交易平台
38	中国电力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100%	549,251.00	境外电力工程总承包及成套设备出口
39	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70%	1,028,571.00	抽水蓄能电站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
40	国网新源水电有限公司	100%	60,000.00	水电站建设与经营管理
41	国网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100%	73,760.98	直升机巡检等
42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为电网建设、生产运行和经营管理提供招标代理和物资供应服务
43	英大传媒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	35,000.00	新闻宣传、图书出版、广告经营
44	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100%	420,000.00	节能环保服务、清洁能源综合开发利用
45	国网中兴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物业服务、商务服务、办公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服务等
46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100%	319,039.50	电工装备制造等
47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100%	391,031.00	电工装备制造等
48	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	350,000.00	电工装备制造等
49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300,000.00	电力技术研发等
50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30,000.00	电网规划、工程设计、项目评审、技术经济及相关标准研究和制定
51	国网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30,000.00	能源电力行业战略规划、电力体制机制改革等领域的决策咨询
52	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365,599.78	全球能源互联网关键技术和设备研发
53	国网雄安金融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平台交易、大数据服务、金融信息化等
54	国中康健集团有限公司	100%	300,000.00	医疗、养老、健康管理等
55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	1,990,000.00	集团金融控股平台
56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100%	1,800,000.00	集团财务公司，为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

3、业务发展情况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国网英大集团是国家电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投资与资产管理，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提供咨询服务等。国网英大集团旗下子公司业务涵盖证券、信托、期货、财务公司、财险、寿险、保险经纪、融资租赁、公募基金、私募基金等金融业务。

(2) 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国网英大集团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总计	18,902,766.60	15,576,947.77	13,988,198.46
负债合计	6,630,082.68	5,480,006.45	4,720,950.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72,683.91	10,096,941.32	9,267,247.85
营业收入	1,516,422.86	1,499,279.60	1,196,128.1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净利润	875,929.95	678,406.25	893,117.66
净资产收益率	7.14%	6.72%	9.64%
资产负债率	35.07%	35.18%	33.75%

注：上表中主要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上述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系以当年度净利润直接除以当年末所有者权益的结果。

国网英大集团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CAC 审字[2017]014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CAC 审字[2018]03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2276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国网英大集团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或者主要负责人）

国网英大集团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李荣华	国网英大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	中国	否
2	张传良	国网英大集团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中国	否
3	李燕芳	国网英大集团党委委员	中国	否
4	谭真勇	国网英大集团党委委员	中国	否
5	吕胜	国网英大集团党委委员	中国	否
6	马晓燕	国网英大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否
7	董文华	国网英大集团职工董事、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中国	否
8	陈贵东	国网英大集团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中国	否
9	赵现军	国网英大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否

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2018 年 12 月 27 日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9 号），国网英大集团总经理张传良任职英大基金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总经理期间，因英大基金未按有关规定报送前任总经理离任审计报告，被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予以警告，并处以 1 万元罚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形外，前述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中国电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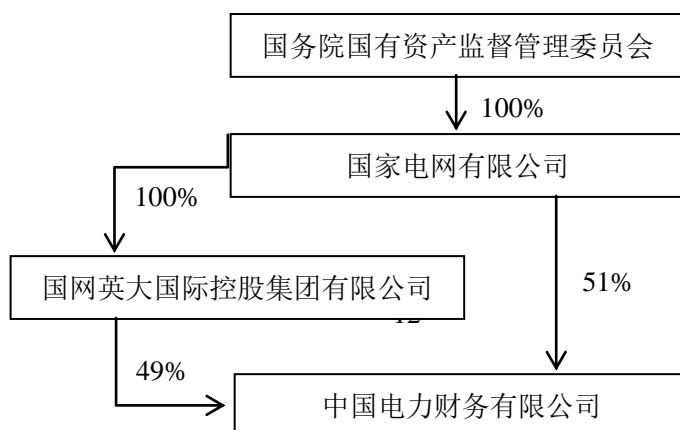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5525K
成立日期	1993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80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辛绪武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
通讯方式	010-63414216

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1）中国电财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财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中国电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网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国家电网公司的基本信息详见本节“（一）国网英大集团/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2）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详见本节“（一）国网英大集团/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3、业务发展情况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中国电财主要面向国家电网公司成员单位及经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服务对象，开展资金结算、资金监控、资金备付、资金运作、融资等资金管理业务。

（2）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中国电财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总计	28,910,243.34	26,826,020.94	17,937,640.74
负债合计	25,526,576.66	24,094,263.39	15,787,900.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3,666.68	2,731,757.55	2,149,739.79
营业收入	700,681.34	563,181.68	421,492.13
净利润	367,812.04	284,620.97	260,270.39
净资产收益率	10.87%	10.42%	12.11%
资产负债率	88.30%	89.82%	88.02%

注：上表中主要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上述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系以当年度净利润直接除以当年末所有者权益的结果。

中国电财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17】审字第 002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审字【2018】第 0145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瑞华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9】022600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财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或者主要负责人）

中国电财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辛绪武	董事长	中国	否
2	侯培建	职工董事、总经理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述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国网上海电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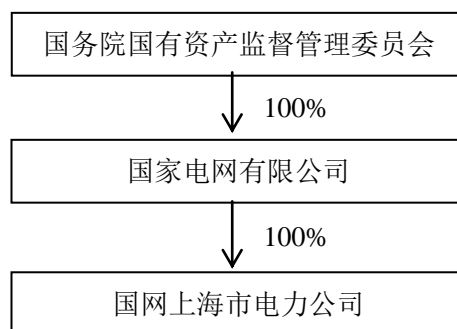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132224671B
成立日期	1989年10月20日
注册资本	13,216,206.389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钱朝阳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 1122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发供电供热，燃气经营，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服务，电力设备设计、开发、销售及咨询，电力项目的设计、技术开发与咨询，电力设施、设备的运行管理、安装、调试、保养、维修和改造服务，通信建设工程施工及相关设计、咨询、开发，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新能源技术开发，从事电力科技、环保科技、节能科技、能源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 1122 号
通讯方式	021-28925222

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1）国网上海电力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网上海电力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国网上海电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网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国家电网公司的基本信息详见本节“（一）国网英大集团/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2）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详见本节“（一）国网英大集团/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3、业务发展情况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国网上海电力从事上海地区电力的输送、配给、以及销售，同时负责统一调度上海地区的变电、输电、配电，参与制定、实施上海电力、电网发展规划和农村电气化。

（2）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国网上海电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总计	18,748,975.31	18,942,653.93	19,145,995.21
负债合计	5,606,103.39	5,729,946.46	5,252,894.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42,871.92	13,212,707.47	13,893,100.57
营业收入	9,090,978.92	8,560,668.02	8,534,416.57
净利润	113,007.14	218,924.89	262,743.24
净资产收益率	0.86%	1.66%	1.89%
资产负债率	29.90%	30.25%	27.44%

注：上表中主要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上述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系以当年度净利润直接除以当年末所有者权益的结果。

国网上海电力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CAC 审字[2017]06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CAC 审字[2018]01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9]01430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网上海电力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或者主要负责人）

国网上海电力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钱朝阳	法人代表人、董事长	中国	否
2	阮前途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述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四）国网新源

1、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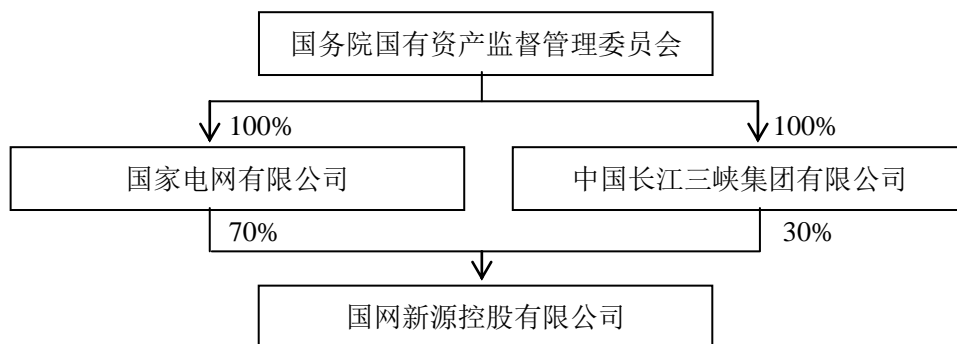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3323G
成立日期	2005 年 03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1,028,571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侯清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一号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建设和经营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新能源电站和再生能源项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工程咨询、安装施工、检修、调试、技术咨询、技术监督、技术服务、科技开发、水工建筑物安全测试与维护、电力信息化建设与维护、电力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一号综合楼
通讯方式	010-63416515

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1) 国网新源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网新源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国网新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网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国家电网公司的基本信息详见本节“（一）国网英大集团/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2) 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详见本节“（一）国网英大集团/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3、业务发展情况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国网新源主要从事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抽水蓄能电站、新能源电站和可再生能源项目等业务，同时经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工程咨询、安装施工、检修、调试、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培训、劳务输出、科技开发等业务。

(2) 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国网新源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总计	8,321,825.04	7,274,813.00	6,434,169.10
负债合计	5,460,206.32	4,604,602.09	3,969,832.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1,618.72	2,670,210.91	2,464,336.3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281,523.97	1,228,664.78	1,088,907.26
净利润	163,912.48	163,814.80	129,619.19
净资产收益率	5.73%	6.13%	5.26%
资产负债率	65.61%	63.30%	61.70%

注：上表中主要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上述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系以当年度净利润直接除以当年末所有者权益的结果。

国网新源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17】审字第 9102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18】审字第 9069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19】审字第 9064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网新源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或者主要负责人）

国网新源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侯清国	董事长	中国	否
2	张振有	职工董事、总经理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述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深圳国能

1、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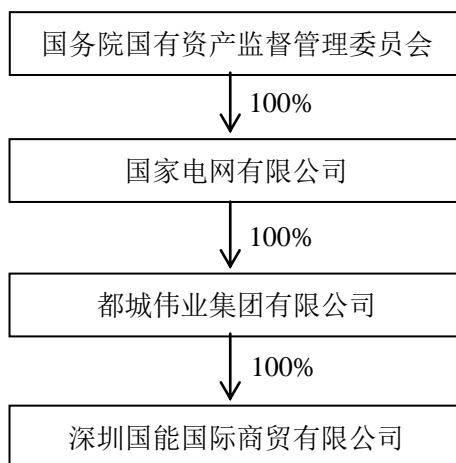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深圳国能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71992A
成立日期	2005年07月06日
注册资本	38,285.531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建新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国电科技现代物流中心1栋1、2层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海上、航空、公路国际货运代理；展览展示策划；会议和会务策划；信息咨询；电力及通讯设备、电子设备、信息化产品和计算机软硬件、自动控制系统及控制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系统集成；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机票、火车票、船票代售；园林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环境工程；绿化养护服务；园林绿化相关产品销售；日用百货、化妆品和卫生用品、玩具的批发和零售；经营电子商务，从事广告业务；儿童游乐场设计、木屋设计及工程勘察设计；销售游乐、运动设备；木屋建筑工程施工及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葡萄种植、葡萄酒酿造和畜牧业在保税区经营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仓储及相关业务，搬运装卸；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大型物件运输；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批发（非实物方式）；酒类及其他非酒精饮料的批发和零售；乳制品、肉制品的批发；主题公园建设；提供住宿服务；卷烟销售，旅游及养老服务；餐饮服务。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国电科技现代物流中心1栋1、2层
通讯方式	0755-83592829

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1）深圳国能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深圳国能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深圳国能控股股东为都城伟业，其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网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都城伟业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99631905D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30日
注册资本	2,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宇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111号9层901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酒店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出租商业用房。（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商务委备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深圳国能的控股股东都城伟业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直接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主要业务
1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0	北京市	能源项目投资
2	文安鲁能生态旅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80,000.00	河北省	旅游地产开发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
3	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北京市	餐饮服务、住宿、房地产开发等
4	杭州鲁能城置地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0	浙江省	房地产开发建设
5	四川蜀盛源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37,250.00	四川省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6	泰安鲁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5,000.00	山东省	对外投资、房地产开发等
7	北京礼士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500.00	北京市	住宿、饮食服务等
8	青岛鲁能地产有限公司	100.00%	15,169.88	山东省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9	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91,134.00	广东省	投资、建设、运营以生物质发电为主的可再生能源项目
10	北京鲁能硅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0,060.65	北京市	环保技术推广；房地产开发等
11	北京海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60,080.43	北京市	房地产的开发、建设及其物业管理
12	天津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0	天津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序号	公司名称	直接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主要业务
	司				
13	海南亿兴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6,000.00	海南省	房地产、城市运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
14	鲁能英大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2,133.70	北京市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5	吉林鲁能漫江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7,800.00	吉林省	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项目开发投资及经营
16	上海泰朋物资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上海市	销售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等
17	上海申电投资有限公司	98.75%	80,000.00	上海市	实业投资，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等
18	海阳富阳置业有限公司	80.00%	9,410.00	山东省	房地产开发经营
19	北京鼎荣茂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	16,670.00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20	厦门闽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7.50%	80,000.00	福建省	对房地产行业的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与管理
21	国家电网（上海）智能电网研发投资有限公司	60.00%	150,000.00	上海市	智能发电、智能输变电等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等
22	江苏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	70,000.00	江苏省	风力发电项目投资、开发及管理
23	海南亿隆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60.00%	50,000.00	海南省	城市运营项目投资，房地产项目投资等
24	深圳国能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38,285.53	广东省	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等

3、业务发展情况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深圳国能主营业务涉及集物流方案设计、信息化管理、保税仓储、JIT 配送、采购、报关报检、信用结算、供应链管理等商贸物流服务，同时面向国内外资源市场，开展葡萄酒、橄榄油等海外资源性物资进口贸易。

(2) 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深圳国能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总计	87,303.18	86,617.26	82,103.23
负债合计	5,267.63	5,914.09	6,001.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035.55	80,703.16	76,101.54
营业收入	9,337.49	15,136.61	10,472.47
净利润	1,799.12	4,015.38	1,897.31
净资产收益率	2.19%	4.98%	2.49%
资产负债率	6.03%	6.83%	7.31%

注：上表中主要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上述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系以当年度净利润直接除以当年末所有者权益的结果。

深圳国能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0226006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2217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4、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深圳国能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或者主要负责人）

深圳国能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孙建新	董事长	中国	否
2	张卫华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述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国网电科院

1、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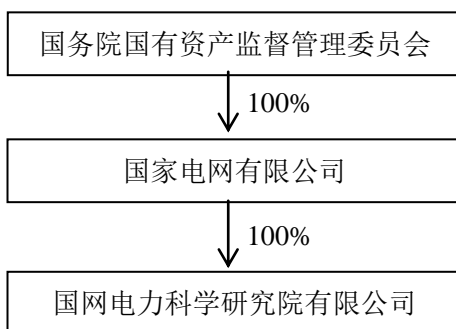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57331580674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04日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冷俊
住所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诚信大道 19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电力及其它工业控制、计算机及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及信息产品、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的理论研究、技术开发、产品制造、销售、技术服务；电力高压计量、试验及安装调试工程；科技期刊的编辑出版、发行；承包境外电力系统与水利电力测控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及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对外劳务合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诚信大道 19 号
通讯方式	025-81092210

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1）国网电科院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网电科院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国网电科院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网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国家电网公司的基本信息详见本节“（一）国网英大集团/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2）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详见本节“（一）国网英大集团/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3、业务发展情况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1）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国网电科院是国家电网公司直属科研产业单位，是我国能源电力及工业控制领域卓越的 IT 企业，是国际知名的智能成套装备及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从事电力自动化及保护、电力信息通信、电力电子、智能化电气设备、发电及水

利自动化设备、轨道交通及工业自动化设备、非晶合金变压器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工程服务与工程总承包业务。

(2) 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国网电科院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总计	7,114,611.27	6,474,800.83	6,343,261.89
负债合计	3,066,692.73	2,979,972.67	2,857,23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47,918.53	3,494,828.16	3,486,024.31
营业收入	3,474,724.86	3,294,571.91	3,707,488.54
净利润	149,230.38	307,353.38	367,149.09
净资产收益率	3.69%	8.79%	10.53%
资产负债率	43.10%	46.02%	45.04%

注：上表中主要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上述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系以当年度净利润直接除以当年末所有者权益的结果。

国网电科院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G2173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2209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XYZH/2019BJA170424 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网电科院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或者主要负责人）

国网电科院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冷俊	董事长	中国	否
2	张建伟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述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

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家电网公司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直接间接合计）
1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明星电力	600101.SH	20.07%
2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远光软件	002063.SZ	10.63%
3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乐山电力	600644.SH	14.52%
4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西昌电力	600505.SH	20.15%
5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岷江水电	600131.SH	61.35%
6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南瑞	600406.SH	57.23%
7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许继电气	000400.SZ	41.28%
8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平高电气	600312.SH	40.50%
9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宇发展	000537.SZ	76.13%
10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涪陵电力	600452.SH	51.64%
11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瑞矿业	600714.SH	5.24%
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600015.SH	19.99%
13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科锐	002350.SZ	9.75%
14	港灯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港灯	02638.HK	21.00%
15	新加坡能源澳网公司	AusNet	ASTAU	19.90%
16	葡萄牙国家能源网公司	REN	RENEPL	25.00%
17	CPFL ENERGIA S.A.	CPFL 公司	CPFE3	83.71%
18	CPFL ENERGIAS RENOVAVEIS S.A.	CPFL 新能源公司	CPRE3	99.94%
19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置信电气	600517.SH	31.57%

三、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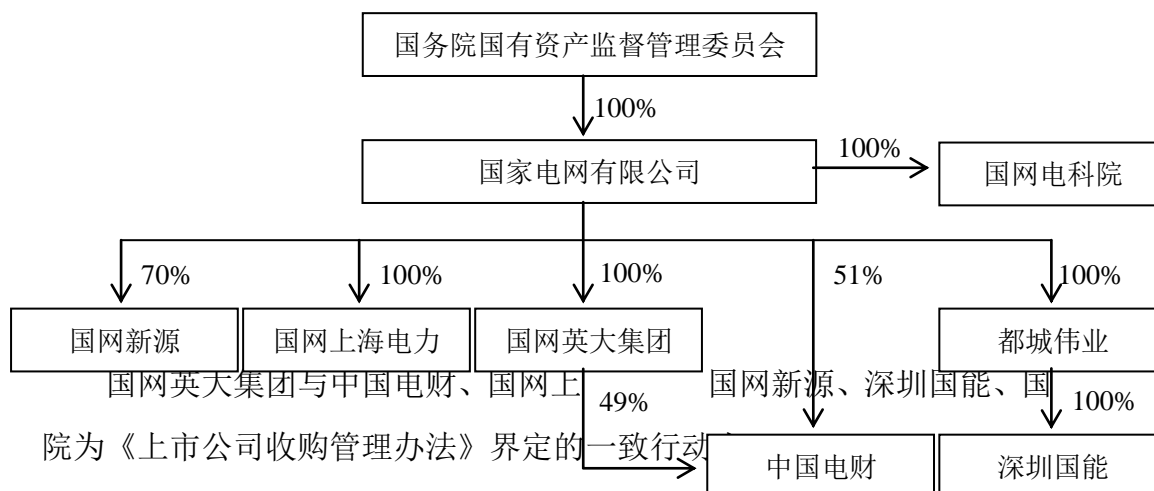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直接间接合计）
1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	99.43%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间接合计)
2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80.10%
3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2,900.00	96.95%
4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2,900.595031	70.20%
5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	98.52%
6	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7,600.00	100.00%
7	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8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600.00	67.72%
9	英大期货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10	国网英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
11	国网英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	100.00%
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8,722.3983	19.99%
1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68,719.6272	15.65%
14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2,168.8622	6.39%
15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8,312.9755	15.60%
16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	10.00%
17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16.50%

四、关于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关联关系如下：国家电网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深圳国能、国网电科院 100% 股权，直接持有国网新源 70% 股权；国网英大集团持有中国电财 49% 的股权。除上述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国家电网公司之间的股权关系图如下：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将旗下行业前景良好、盈利能力较强的优质金融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方式进行本次收购，旨在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有效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促进国家电网公司旗下金融业务充分对接资本市场，提升金融资产经营市场化水平，借助上市平台拓宽融资渠道，提高金融企业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金融资产上市，有利于促进金融业务与市场充分对接，提高金融业务的市场化水平及竞争能力。体制机制方面，能够推动完善金融业务市场化机制，提高市场应对能力和经营效率；经营管理方面，严格落实关于规范公司治理和透明信息披露的管理要求，能够提高经营透明度，提升整体经营水平。

近年来，在金融行业转型改革和创新发展的背景下，国家电网公司金融业务抓住难得机遇，实现了快速发展。通过本次收购，有利于英大信托、英大证券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建立持续资本补充机制，扩大业务规模，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有利于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财务抗风险能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为推动跨越式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二、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为进一步理顺国家电网公司下属金融资产管理关系，提高金融资产运营效率，在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深圳国能将在获得国家电网公司批准后，将持有的全部置信电气股份无偿划转至国网英大集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重组导致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以及上述无偿划转事项以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今后拟进一步增持或因其他安排导致持有上市公司权益发生变动，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作出本次收购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均已按其各自内部规章的规定就参与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议及批准程序。

第四节 收购方式

一、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情况

本次交易前，收购人国网英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一致行动人国网电科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28,138,981 股、占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总股本 31.57%。

根据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和发行价格，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不考虑配套融资）		交易后（考虑配套融资）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上市公司原股东						
国网电科院	42,813.8981	31.57%	42,813.8981	8.06%	42,813.8981	7.67%
上海置信（集团）有限公司	20,785.7842	15.33%	20,785.7842	3.91%	20,785.7842	3.72%
上海置信电气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9,706.9509	7.16%	9,706.9509	1.83%	9,706.9509	1.74%
其他 A 股股东	62,310.1491	45.94%	62,310.1491	11.73%	62,310.1491	11.16%
上市公司原股东合计	135,616.7823	100.00%	135,616.7823	25.53%	135,616.7823	24.29%
本次交易对手方						
国网英大集团	-	-	317,785.6341	59.83%	317,785.6341	56.91%
中国电财	-	-	40,635.2860	7.65%	40,635.2860	7.28%
济南能投	-	-	11,564.0096	2.18%	11,564.0096	2.07%
国网上海电力	-	-	10,141.9669	1.91%	10,141.9669	1.82%
国网新源	-	-	7,133.9437	1.34%	7,133.9437	1.28%
深圳国能	-	-	6,182.7512	1.16%	6,182.7512	1.11%
湘财证券	-	-	1,049.0830	0.20%	1,049.0830	0.19%
深圳免税集团	-	-	1,049.0830	0.20%	1,049.0830	0.19%
本次交易对手方合计	-	-	395,541.7575	74.47%	395,541.7575	70.85%
配套融资方						
配套融资方	-	-	-	-	27,123.3564	4.86%
合计	135,616.7823	100.00%	531,158.5398	100.00%	558,281.8962	100.00%

注：以上测算假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20%，即 271,233,564 股。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国网电科院，国网电科院为国家电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家电网公司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为上市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考虑配套融资，国网英大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国网英大集团、国网电科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深圳国能 100% 股权，直接持有国网新源 70% 股权，国家电网公司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为上市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社会公众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占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10%，上市公司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二、本次收购的方案

本次交易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英大信托 73.49% 股权和英大证券 96.67% 股权，具体包括：1、向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购买其分别持有的英大信托 63.41% 股权、3.91% 股权、3.29% 股权和 2.88% 股权；2、向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深圳免税集团购买其分别持有的英大证券 66.81% 股权、18.97% 股权、5.04% 股权、4.37% 股权、0.74% 股权和 0.74% 股权。

（二）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 万元，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本次交易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向英大证券增资。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20%，即 271,233,564 股。

上述募集配套资金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础上实施，但募集配套资金实施

与否或配套资金是否足额募集，均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三、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2019年3月29日，置信电气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2019年9月23日，置信电气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

（一）整体交易方案

置信电气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及深圳免税集团合计持有的英大证券 96.67%股权以及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及国网上海电力合计持有的英大信托 73.49%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同时，置信电气进行配套融资，即置信电气以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的 100%，同时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0%，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上市公司将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另行签署协议。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生效和实施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生效和实施为条件，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最终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二）标的资产及其作价

置信电气向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英大信托 73.49%股权，向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及深圳免税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英大证券 96.67%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置信电气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3.49%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 1227 号），以 2019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英大信托 73.49%股权的评估值为 941,411.37 万元，交易价格为 941,411.37 万元；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

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6.67% 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 1228 号），以 2019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英大证券 96.67% 股权的评估值为 498,360.63 万元，交易价格为 498,360.63 万元。

基于前述，各方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各自应取得的交易对价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万元）
1	国网英大集团	1,156,739.71
2	中国电财	147,912.44
3	济南能投	42,092.99
4	国网上海电力	36,916.76
5	国网新源	25,967.56
6	深圳国能	22,505.21
7	湘财证券	3,818.66
8	深圳免税集团	3,818.66
合计		1,439,772.00

（三）股份发行

1、发行方式

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股票。

2、发行股票种类与面值

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 1.00 元。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为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以其各自持有的标的资产为对价认购新增股份，不足一股的余额赠与上市公司。

4、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股份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3.64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总数量=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之和；
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各交易对方所持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发行价格。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万元）	发行数量（万股）
1	国网英大集团	1,156,739.71	317,785.6341
2	中国电财	147,912.44	40,635.2860
3	济南能投	42,092.99	11,564.0096
4	国网上海电力	36,916.76	10,141.9669
5	国网新源	25,967.56	7,133.9437
6	深圳国能	22,505.21	6,182.7512
7	湘财证券	3,818.66	1,049.0830
8	深圳免税集团	3,818.66	1,049.0830
合计		1,439,772.00	395,541.7575

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应为整数，精确至个位，标的资产中价格不足一股的部分，由各交易对方无偿赠与上市公司。

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根据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结果进行调整，并且发行股份数量应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内容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股份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6、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新增股份将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7、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股份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股份比例共享。

8、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和解禁安排

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完成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济南能投、湘财证券、深圳免税集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完成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由于上市公司送

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国网电科院出具的承诺，国网电科院于本次重组前已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交易或转让。本次重组结束后，国网电科院因置信电气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情形而增持的股份，亦遵守前述锁定期的约定。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六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下股票发行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下股票发行价格，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均不转让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取得的置信电气股份。

若上述锁定股份的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各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9、减值补偿

(1) 补偿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减值测试补偿期间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起三个会计年度，置信电气应当于补偿期间内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分别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如根据专项审核意见，标的资产当期(指补偿期间每一会计年度)期末减值，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将按本条的约定对置信电气以股份、现金或股份与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对该当期减值进行补偿，具体如下：

1) 英大信托 73.49% 股权的减值补偿

①补偿义务主体：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及国网上海电力。

②补偿金额及补偿股份的计算方式：如英大信托 73.49% 股权当期发生减值，任一补偿方当期应补偿金额及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具体为：

当期应补偿金额=英大信托 73.49% 股权截至当期期末减值额×补偿方现持有英大信托的股权比例 ÷73.49% - 补偿方补偿期限内累计已补偿金额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每股发行价格

当期应补偿现金数=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股份补偿金额

2) 英大证券 96.67% 股权的减值补偿

①补偿义务主体：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及深圳免税集团

②补偿金额及补偿股份的计算方式：如英大证券 96.67% 股权当期发生减值，任一补偿方当期应补偿金额及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具体为：

当期应补偿金额=英大证券 96.67% 股权截至当期期末减值额×补偿方现持有英大证券的股权比例 ÷96.67% - 补偿方补偿期间内累计已补偿金额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每股发行价格

当期应补偿现金数=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股份补偿金额

3) 上述公式中，“每股发行价格”为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如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股份发行完成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交所的相关规则对每股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4) 在各年计算的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或现金不冲回。

(2) 各补偿义务主体均应当优先以其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对价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3) 以股份方式进行补偿的，置信电气将在当期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格对相关补偿方持有的应补偿股份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的，补偿方应在当期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将应补偿金额支付给置信电气。

(4) 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中各方承担的减值补偿义务不超过其在本次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交易对价金额。如自定价基准日至补偿实施完毕之日，上市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取得的对价股份对应权益增加的，前述上限应相应调整。

(5) 各补偿义务主体承诺：

1)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其暂不存在将在本次重组中获得的、约定用于承担减值补偿义务的上市公司股份对外质押的安排。

2) 若其拟在减值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将对价股份进行质押的，按照如下原则和方式具体操作：

其保证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减值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对价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未来质押对价股份时，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本次重组交易协议对价股份具有潜在减值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对价股份用于支付减值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3) 如违反本项承诺，损害上市公司合法权益的，其愿意依法赔偿上市公司的损失并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如对价股份质押安排与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其将根据最新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6) 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对置信电气承担的补偿责任是相互独立的，各方之间不承担连带责任。

(四) 人员安排

各方确认，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如有）、分公司（如有）现有员工的劳动关系均不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发生变更。

(五) 资产交割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交易各方应尽快协商确定资产交割审计事宜，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交割审计并出具交割审计报告。该等报告应作为届时办理标的资产交割手续的依据之一。各方同意交割审计基准日为交割日所在月份前一月的最后一日。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3 个月内，各方应互相配合、办理完成标的资产过户、新增股份上市登记等手续。

各方同意，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标的资产的风险、收益、负担自重组交割日起由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转移至置信电气。

重组交割日后，上市公司应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程中认购上市公司全部新增股份所支付的认购对价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并及时向上交所和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将新增股份分别登记至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名下的手续。

（六）期间损益归属

各方同意，自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至重组交割日（含当日），标的公司如因实现盈利或其他原因而增加净资产的，标的资产对应的增值部分归上市公司所有；如英大证券因发生亏损或其他原因而导致净资产减少的，英大证券 96.67% 股权对应的减值部分，于重组交割日，由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及深圳免税集团按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各自在英大证券的相对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如英大信托因发生亏损或其他原因而导致净资产减少的，英大信托 73.49% 股权对应的减值部分，于重组交割日，由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及国网上海电力按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各自在英大信托的相对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评估基准日至重组交割日期间的损益的确定以交割审计报告为准。

（七）本协议签署日至重组交割日的安排及交割后义务

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同意且承诺，本协议签署日（含）至重组交割日（含）的期间内，将促使各自持有股权的标的公司按照正常经营过程和以往的一贯做法进行经营，并作出商业上合理的努力保证所有重要资产的良好运作。此外，未经置信电气事先书面同意，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保证各自持有股权的标的公司不进行下述事项：

- 1、停止经营主营业务、变更经营范围或主营业务、扩张非主营业务或在正

常业务过程之外经营任何业务；

2、变更股本结构（包括增资、减资、股权转让、股权拆分等）；

3、转让、许可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其知识产权；

4、向股东分配红利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分配；

5、主动或同意承担重大金额的义务或责任（实际或有的），在正常经营过程中按以往的一贯做法发生的除外；

6、为非关联第三方提供保证、抵押、质押或其他担保；

7、向任何董事、管理人员、雇员、股东或其各自的关联公司或为了前述任何人的利益，提供任何重大贷款、保证或其它信贷安排；

8、质押、出售、或同意出售、质押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

9、在正常经营过程之外出售、转让、许可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在本协议订立之日使用中的任何涉及重大金额的资产，或在其上设立他方权利；

10、进行任何与标的公司股权相关的重大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有关的谈判或协商，或与任何第三方就该等重大交易达成任何协议；

11、不按照以往的一贯做法维持其账目及记录。

在重组交割日前，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应对标的公司以审慎尽职的原则行使股东权利、享有相关资产权益、履行义务并承担责任。如果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或标的公司在相关重要方面未遵守或未满足其应依照本协议遵守或满足的任何约定、条件或协议，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有义务在知悉该等行为或事件后尽快通知置信电气，并应以书面形式适当、及时地向置信电气就标的公司自本协议签署日以来到重组交割日期间发生的、可能导致本协议项下的陈述与保证在重大方面不准确或不真实的事件发出书面通知。

各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资产交割后，标的公司作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法人主体资格的境内有限责任公司的性质未发生任何改变。因此，标的公司的所有档案资料及印鉴仍由其自行保管，但标的公司应根据置信电气要求向其提供所有档案资料以供其查阅。标的资产交割后，标的公司成为置信电气的子公

司，标的公司应当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上市公司子公司的管理制度。

在重组交割日后任何时间，若因重组交割日之前既存的事实或状态导致英大证券出现诉讼、任何债务、或有债务、应付税款、行政处罚、违约责任、侵权责任及其他责任或损失且未在英大证券重组交割日时的财务报表上体现、或上述情形虽发生在重组交割日前但延续至重组交割日后且未在英大证券重组交割日时的财务报表上体现，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及深圳免税集团有义务在接到置信电气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若因此给置信电气、英大证券造成任何损失，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及深圳免税集团应按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各自在英大证券的相对持股比例，向置信电气、英大证券作出全额补偿，补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置信电气、英大证券的直接经济损失（罚金、违约金、补缴款项等）及置信电气、英大证券为维护权益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等。

在重组交割日后任何时间，若因重组交割日之前既存的事实或状态导致英大信托出现诉讼、任何债务、或有债务、应付税款、行政处罚、违约责任、侵权责任及其他责任或损失且未在英大信托重组交割日时的财务报表上体现、或上述情形虽发生在重组交割日前但延续至重组交割日后且未在英大信托重组交割日时的财务报表上体现，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及国网上海电力有义务在接到置信电气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若因此给置信电气、英大信托造成任何损失，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及国网上海电力应按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各自在英大信托的相对持股比例，向置信电气、英大信托作出全额补偿，补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置信电气、英大信托的直接经济损失（罚金、违约金、补缴款项等）及置信电气、英大信托为维护权益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等。

（八）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的先决条件

各方同意，本协议的生效以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决于以下先决条件的全部成就及满足：

-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经各方依法签署；
- 2、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3、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国网英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4、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和深圳免税集团各方决策机构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5、北京银保监局批准英大信托的股权变更；

6、中国证监会批准英大证券的股权变更；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8、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资产评估结果备案；

9、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各方同意，为促使上述先决条件之成就或为履行相关报批手续，各方可签署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协议在内的进一步法律文件，该等法律文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各方应尽其最大合理努力促使先决条件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内实现。

若先决条件不能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内成就及满足，致使本次交易无法正常履行的，各方应当充分协商解决方式，尽最大努力促使先决条件尽快实现。

（九）违约责任及补救

本协议签署后，除不可抗力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其违约，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应当赔偿对方由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则守约方应书面通知对方予以改正或作出补救措施，并给予对方 1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如果宽限期届满违约方仍未适当履行本协议或未以守约方满意的方式对违约行为进行补救，则本协议自守约方向违约方发出终止本协议的通知之日终止。

四、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权利限制情况和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中，国网英大集团、国网新源出具了《关于认购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函》，内容如下：

“1、本企业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置信电气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述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股票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本次重组结束后，本企业因置信电气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情形而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3、若本企业基于本次重组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交易中，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深圳国能出具了《关于认购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本企业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置信电气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述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根据适用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上述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下不同主体之间转让的，不受此限。

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股票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本次重组结束后，本企业因置信电气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情形而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3、若本企业基于本次重组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交易中，国网电科院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本企业于本次重组前已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交易或转让。

2、本次重组结束后，本企业因置信电气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情形而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3、若本企业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交易中，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出具了《关于重组对价股份质押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本函出具日，本公司暂不存在将在本次重组中获得的、约定用于承担减值补偿义务的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对价股份’）对外质押的安排。

2、若本公司拟在本次重组项下减值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将对价股份进行质押的，按照如下原则和方式具体操作：

本公司保证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减值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对价股份等方式逃避补偿义务；未来质押对价股份时，本公司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本次重组交易协议对价股份具有潜在减值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对价股份用于支付减值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3、如违反本承诺，损害上市公司合法权益的，本公司愿意依法赔偿上市公司的损失并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如对价股份质押安排与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公司将根据最新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五、本次收购已经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包括：

- 1、本次交易方案已获得国家电网公司同意；
- 2、本次交易方案已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
- 3、本次交易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4、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报告予以备案；
- 5、本次交易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6、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方案；
- 7、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并批准国网英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 8、北京银保监局对于英大信托股权变更事项的批准；
- 9、中国证监会对于英大证券股权变更的批准；
- 10、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方案。

六、本次收购支付对价的资产情况

（一）英大信托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18号院1号楼英大国际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	王剑波
成立日期	1987年3月12日
注册资本	402,900.595031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63156288R
经营范围	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审计情况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天职业字[2019]33741号审计报告，本次拟认购置信电气股份的资产英大信托最近二年及一期简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资产总计	1,146,662.55	1,070,640.04	765,708.56
负债合计	253,763.86	234,051.18	166,517.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2,898.68	836,588.86	599,191.12
营业收入	77,154.08	114,843.30	106,687.20
净利润	52,261.38	62,416.44	55,104.71

3、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3.49% 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 1227 号），中联评估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英大信托进行评估，最终采取了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英大信托的最终评估结论。

英大信托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母公司口径经审计的股东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868,455.41 万元，评估值为 1,281,014.70 万元，评估增值 412,559.29 万元，增值率为 47.50%。合并口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870,238.27 万元，评估值 1,281,014.70 万元，评估增值 410,776.43 万元，增值率 47.20%。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3.49% 股权评估价值为 941,411.37 万元。

（二）英大证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	郝京春
成立日期	1996 年 4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27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515XB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融资融券；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期货 IB 业务）；代销金融产品

2、审计情况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天职业字[2019] 33239 号审计报告，本次拟认购置信电气股份的资产英大证券最近二年及一期简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资产总计	1,441,666.80	1,246,500.96	1,360,955.93
负债合计	1,058,748.64	876,057.27	994,441.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918.15	370,443.69	366,514.57
营业收入	39,204.93	56,376.58	65,830.48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净利润	6,764.18	4,053.28	15,149.03

3、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6.67%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 1228 号），中联评估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英大证券进行评估，最终采取了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英大证券的最终评估结论。

英大证券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3 月 31 日母公司口径经审计的股东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362,881.06 万元，评估值 515,519.39 万元，评估增值 152,638.32 万元，增值率 42.06%。合并口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367,299.77 万元，评估值 515,519.39 万元，评估增值 148,219.62 万元，增值率 40.35%。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6.67%股权评估值 498,360.63 万元。

七、免于以要约方式进行收购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相关投资者可以免于按照前款规定提交豁免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收购人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投资者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收购人免于发出要约。”

本次交易完成后，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79.95%的股份（不考虑配套融资），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经承诺，通过本次发行取得新增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9 年 10 月 16 日，上市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因此，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之规定，可以免于提交豁免要约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

第五节 资金来源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购买其分别持有的英大信托 63.41%股权、3.91%股权、2.88%股权，向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新源、深圳国能购买其分别持有的英大证券 66.81%股权、18.97%股权、5.04%股权、4.37%股权。因此，本次收购不涉及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上市公司置信电气的现金支付。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股东的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接受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持股 5% 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调整的计划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及新材料设备、电力运维业务、低碳节能与工程服务相关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获得英大信托、英大证券的控股权，并间接取得英大期货的控股权，业务范围将增加信托、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调整的计划。

如上市公司因其战略发展需要，或因市场、行业情况变化导致的需要对主营业务进行调整的，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治理规则及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与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针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拟与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如上市公司未来需要筹划相关事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

本次交易后，一方面，上市公司现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行业经验，能够为标的公司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提高产融结合的业务水平提供指导和支持；另一方面，为满足金融业务的经营管理需求，上市公司亦将选聘具有丰富金融行业从业经验的专业人士，提升管控金融业务的能力。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监事人选，配合上市公司根据新的股权结构和业务体系完成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的改选及对其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明确的推荐董事人选。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四、是否拟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股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因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章程做出必需的修改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对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果因经营需求，需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变更，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程序及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果因经营需求，需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如果因经营需求，需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作出重大变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及新材料设备、电力运维业务、低碳节能与工程服务相关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获得英大信托、英大证券的控股权，并间接取得英大期货的控股权，业务范围将增加信托、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

为实现上市公司“双主业”业务模式的平稳运行，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配合上市公司完成对其业务和组织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

大影响的计划。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管理体系，做到了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完善相关内部决策和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的资产将严格分开，确保上市公司完全独立经营。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中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内容的规定，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中兼职及/或领薪。

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部门独立和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上市公司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不存在与本公

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本公司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及相关解决措施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及新材料设备、电力运维业务、低碳节能与工程服务相关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2015年，置信电气向国网电科院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武汉南瑞100%股权。前述2015年重组交易完成后，置信电气与国网电科院、国家电网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1、国网电科院

置信电气子公司武汉南瑞的部分光伏工程承包业务，与国网电科院下属的国电南瑞曾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但光伏工程承包业务属于武汉南瑞的偶发性收入，且国网电科院已经出具承诺，武汉南瑞将不再接受光伏工程承包业务订单，在原有业务合同履行完毕后，停止从事该业务，后续武汉南瑞及置信电气不再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在此基础上，为避免同业竞争，国网电科院于2014年12月17日进一步承诺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国网电科院及国网电科院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国网电科院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不存在与本次交易后置信电气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且将不会从事任何与置信电气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

2、如国网电科院及国网电科院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国网电科院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置信电气发生同业竞争或与置信电气发生利益冲突，国网电科院将放弃或将促使国网电科院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国网电科院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国网电科院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国网电科院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或对外转让。”

2、国家电网公司

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平高电气存在少量复合绝缘子业务，与置信电气子公司襄阳绝缘子存在类似业务。襄阳绝缘子是国内第一家研发、生产复合绝缘子的企业，综合竞争力位居行业领先。平高电气生产复合绝缘子主要用于与自身及平高集团内其他单位生产的成套电气设备等产品配套，对外单位的复合绝缘子销售金额较小。且国家电网公司已认定置信电气为国家电网公司线路复合绝缘子业务载体，不在置信电气之外新增同类业务。在此基础上，为避免同业竞争，国家电网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承诺如下：

“1、除上述情况外，国家电网及国家电网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国家电网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不存在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置信电气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并且国家电网及国家电网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国家电网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置信电气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

2、国家电网确定将置信电气作为国家电网配电变压器、线路复合绝缘子、复合绝缘杆塔、雷电监测与防护系统、高压测试与计量系统、变压器等状态监测、煤层气能效管理等业务的载体，不在置信电气之外新增同类业务。

3、如国家电网及国家电网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国家电网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置信电气发生同业竞争或与置信电气发生利益冲突，国家电网将放弃或将促使国家电网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国家电网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国家电网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国家电网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或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

全部注入上市公司或对外转让。”

（二）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国网英大集团，国家电网公司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仍为上市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同业竞争情况未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获得英大信托、英大证券的控股权，并间接取得英大期货的控股权，业务范围将增加信托、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除英大信托、英大证券、英大期货外，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已开展业务并主要从事金融或金融相关业务的公司为国网英大集团，国网英大集团主要通过下属控股子公司以及受托管理的非控股子公司中国电财开展金融或金融相关业务。

国网英大集团除英大信托、英大证券外的主要控股及受托管理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信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等机械设备及其附带技术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自有公共设施、房屋、桥梁、隧道等不动产及基础设施租赁；根据承租人的选择，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技术；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租赁交易咨询业务；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投资管理；财务顾问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它业务。（该企业于 2009 年 10 月 12 日由内资企业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5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	国网英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1、发放贷款；2、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4、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股权投资。（“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8	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电财主要面向国家电网公司成员开展资金结算、资金监控、资金备付、资金运作、融资等资金管理业务；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财产保险业务；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人寿保险业务；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保险经纪业务；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业务；国网英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上述公司的主营业务与英大信托、英大证券、英大期货的主营业务均不相同。

综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英大信托、英大证券、英大期货与收购人及其

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

为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作出承诺。

收购人国网英大集团作出承诺如下：

“1、本公司（包括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外其他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未经营与标的公司（包括标的公司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主营业务构成实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次重组不会导致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新增同业竞争；

2、本公司保证将来不从事任何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对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经营业务或活动；

3、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对业务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的产品或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1）本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

（2）如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上市公司的利益。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有效。”

一致行动人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作出承诺如下：

“1、本公司（包括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外其他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未经营与标的公司（包括标的公司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主营业务构成实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次重组不会导致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新增同业竞争；

2、本公司保证将来不从事任何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对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经营业务或活动；

3、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对业务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的产品或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

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1) 本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

(2) 如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上市公司的利益。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有效。”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实际控制人国家电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作出承诺如下：

“1、本公司（包括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外其他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未经营与标的公司（包括标的公司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主营业务构成实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次重组不会导致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新增同业竞争；

2、本公司保证将来不从事任何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对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经营业务或活动；

3、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对业务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的产品或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1) 本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

(2) 如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上市公司的利益。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有效。”

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一) 本次收购前，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发生交易的情况

本次收购前 24 个月内，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存在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关联租赁、关联方资金拆借等。相关业务上市公司均已在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中公开披露。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均制定了相关规定并严格执行，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原则进行。与此同时，上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济南能投、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湘财证券、深圳免税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公司、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均为国家电网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国网英大集团、中国电财、国网上海电力、国网新源、深圳国能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就避免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产生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包括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全资、控股企业，下同）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置信电气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如适用）；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如适用）。

2、本公司将尽可能地减少与置信电气（包括置信电气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置信电气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置信电气进行交易, 而给置信电气造成损失的, 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主要为上市公司与国网电科院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主要产品购销业务、与国家电网公司下属企业发生的电费采购业务、与国网电科院的资金拆借业务以及与中国电财的资金存贷款业务。相关业务上市公司均已在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中公开披露。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不存在其他与上市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 以上交易的情形。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交易的行为。

三、对拟更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本次交易后，一方面，上市公司现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行业经验，能够为标的公司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提高产融结合的业务水平提供指导和支持；另一方面，为满足金融业务的经营管理需求，上市公司亦将选聘具有丰富金融行业从业经验的专业人士，提升管控金融业务的能力。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除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自查报告》，上市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前6个月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2018年9月17日至2019年9月23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自查报告》，上市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前6个月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2018年9月17日至2019年9月23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除以下情况外，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一）李凤俊

姓名	身份	证券简称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结余股数 (股)	交易时间
李凤俊	国网英大集团党委委员李燕芳父亲	置信电气	500	500	0	2019.2.27- 2019.3.8

李燕芳声明并承诺：“置信电气本次重组停牌前六个月至重组报告书披露之前一日期间，本人不存在买卖置信电气股票的情况，亦未建议任何人买卖置信电气股票。本人亲属买卖置信电气股票系其个人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置信电气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承诺，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至置信电气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置信电气终止本次重组前，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股票交易行为，不会买卖置信电气股票。”

李凤俊声明并承诺：“本人买卖置信电气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置信电气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本人未参与本次交易的任何筹划及决策过程，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露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置信电气股票，本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承诺，若本人上述买卖置信电气股票的行为被有关部门认定有不当之处，本人愿意将因上述置信电气股票交易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交置信电气；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至置信电气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置信电气终止本次重组前，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股票交易行为，不再买卖置信电气股票。”

第十节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一、英大集团

(一) 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英大集团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5,464,636,448.39	6,331,344,856.33	7,292,935,828.75
结算备付金	567,336,686.69	750,503,539.28	1,240,716,428.39
拆出资金	-	-	1,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证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90,472,377.29	2,027,819,683.29	2,877,932,824.5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284,049.25	-	-
应收票据	-	-	250,000.00
应收账款	-	970,137,999.30	40,605,486.48
预付款项	610,200,231.35	110,077,635.44	121,655,330.58
应收保费	357,871,594.84	376,881,323.65	299,857,070.54
应收分保账款	1,779,674,641.01	1,708,735,801.76	865,443,308.65
应收分保准备金	1,324,993,170.46	863,830,536.56	650,824,947.71
应收利息	-	592,761,547.94	601,471,476.79
应收股利	-	-	2,418,992.57
其他应收款	1,208,965,600.62	1,495,737,951.99	1,390,305,644.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14,350,857.37	2,917,851,023.40	2,831,903,384.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38,820.86	319,994,812.84	467,666,017.54
其他流动资产	7,235,309,735.41	3,352,868,215.27	3,605,236,421.10
流动资产合计	23,572,134,213.54	21,818,544,927.05	23,289,223,163.03
发放贷款及垫款	39,47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611,122,878.63	58,299,077,270.84	29,520,468,308.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7,138,935,190.91	7,433,780,782.52	6,711,180,262.49
长期应收款	22,095,374,632.17	16,499,494,755.26	11,754,239,665.92
长期股权投资	90,134,612,089.63	48,241,572,498.30	65,384,794,601.12
投资性房地产	18,687,085.87	17,769,759.45	18,540,446.52
固定资产	677,504,751.62	605,581,611.16	610,152,050.95
在建工程	17,218,503.88	7,889,843.82	9,716,110.06
无形资产	135,938,447.46	124,314,534.89	101,430,953.59
商誉	325,533,024.17	325,533,024.17	325,533,024.17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77,743,677.72	79,829,537.77	74,873,75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4,516,480.26	828,160,052.06	606,014,850.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8,874,992.11	1,487,929,053.42	1,475,817,441.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455,531,754.43	133,950,932,723.66	116,592,761,466.32
资产总计	189,027,665,967.97	155,769,477,650.71	139,881,984,629.35
短期借款	4,769,348,331.78	2,080,000,000.00	1,468,600,000.00
拆入资金	1,800,000,000.00	1,870,000,000.00	1,6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004,052.33	10,279,976.45	34,061,132.5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00,284,189.57	-	-
应付票据	-	550,000,000.00	120,000,000.00
应付账款	-	289,958,114.52	402,046,299.26
预收款项	584,240,576.08	1,139,135,772.84	785,871,473.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89,570,681.80	3,923,549,821.21	4,134,296,358.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1,375,304.29	157,016,996.25	168,435,700.60
应付职工薪酬	205,820,936.51	97,505,638.50	80,654,390.13
应交税费	422,142,959.90	445,202,904.65	671,314,158.65
应付利息	-	286,051,983.28	239,733,817.93
应付股利	-	8,422,422.07	4,450,736.33
其他应付款	1,561,854,390.41	1,332,112,587.91	1,981,370,085.54
应付分保账款	2,175,427,271.16	2,107,762,965.50	832,852,690.25
保险合同准备金	9,124,916,930.68	8,865,503,795.74	7,970,252,056.88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66,067,901.92	2,579,272,231.77	3,866,446,757.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0,092,979.68	2,789,381,253.22	355,776,682.00
其他流动负债	1,727,142,756.88	2,067,898,054.26	2,450,260,818.53
流动负债合计	30,445,289,262.99	30,599,054,518.17	27,236,423,157.40
长期借款	7,903,674,174.66	2,551,261,475.64	3,528,046,365.98
应付债券	2,950,000,000.00	1,571,006,341.06	1,520,294,107.58
长期应付款	-	-	60,000,000.00
预计负债	5,238,810.57	-	28,960,800.00
递延收益	1,108,447.22	241,555.14	6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2,211,264.92	508,780,744.99	323,385,584.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713,304,863.12	19,569,719,853.43	14,512,395,539.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55,537,560.49	24,201,009,970.26	19,973,082,997.36
负债合计	66,300,826,823.48	54,800,064,488.43	47,209,506,154.76
实收资本	88,728,816,662.59	20,700,000,000.00	19,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7,845,346,062.93	8,648,647,192.99	8,523,041,990.85
其他综合收益	1,808,780,369.35	2,400,070,837.14	1,974,024,836.85
盈余公积	6,910,404,651.91	34,994,410,707.46	30,019,920,230.7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511,920,928.52	471,205,068.09	420,222,181.46
未分配利润	4,539,085,669.92	24,040,031,295.60	23,390,452,752.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10,344,354,345.22	91,234,365,101.28	83,327,661,992.72
少数股东权益	12,382,484,799.27	9,715,048,061.00	9,344,816,481.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726,839,144.49	100,969,413,162.28	92,672,478,474.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189,027,665,967.97	155,769,477,650.71	139,881,984,629.3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总收入	15,164,228,639.67	14,992,796,038.34	11,961,281,013.70
其中：营业收入	584,780,915.78	975,483,816.28	444,727,308.92
利息收入	1,121,370,111.53	1,066,011,788.64	783,867,068.81
已赚保费	11,898,663,173.49	11,119,963,096.81	8,962,638,996.90
手续费及佣金 收入	1,559,414,438.87	1,531,337,336.58	1,770,047,639.07
营业总成本	16,328,227,579.81	15,048,989,720.28	12,172,747,867.77
其中：营业成本	271,135,316.01	763,470,293.41	233,175,177.57
利息支出	894,399,437.13	736,685,496.51	645,627,248.15
手续费及佣金 支出	1,427,642,837.68	1,591,312,838.19	1,505,490,023.04
退保金	591,045,525.28	619,486,398.86	772,509,958.58
赔付支出净额	4,487,092,146.52	4,415,078,542.85	3,975,199,652.33
提取保险合同 准备金净额	3,422,388,072.19	3,067,965,381.48	1,133,143,335.51
保单红利支出	84,416,278.75	72,619,991.11	52,863,236.38
分保费用	-495,817,294.05	-455,949,014.19	-542,573,757.09
税金及附加	82,373,272.06	86,122,271.78	
营业税金及附 加	-	-	433,555,213.22
销售费用	3,666,709,771.90	3,653,087,626.50	3,499,586,413.05
管理费用	8,173,210.72	1,878,988.88	-
财务费用	350,692,327.96	314,312,629.46	90,687,053.51
资产减值损失	1,537,976,677.66	182,918,275.44	373,484,313.52
其他收益	27,938,430.63	11,372,792.69	-
投资收益	10,290,775,330.02	7,464,004,190.38	9,670,148,072.29
汇兑收益	13,768,769.20	17,066,891.88	21,204,460.4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990,835.68	-14,188,274.47	-823,410.39
资产处置收益	-43,456.57	261,626.90	-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利润	9,156,449,297.46	7,388,189,761.68	9,479,062,268.31
营业外收入	11,163,203.36	41,888,651.46	44,424,844.58
营业外支出	5,520,793.33	4,540,284.28	35,800,234.21
利润总额	9,162,091,707.49	7,425,538,128.86	9,487,686,878.68
所得税费用	402,792,194.68	641,475,663.99	556,510,261.25
净利润	8,759,299,512.81	6,784,062,464.87	8,931,176,61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66,545,710.74	6,016,128,880.92	8,214,690,510.83
少数股东损益	992,753,802.07	737,933,583.95	716,486,106.6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23,336,266.85	6,207,527,990.07	2,285,544,406.36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2,528,672,254.85	12,867,783,802.12	11,086,546,494.47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380,782,097.97	-11,805,941.46	-152,852,773.2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779,323,180.60	2,687,912,194.36	2,083,136,226.1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55,185,990.54	-316,722,954.69	-316,106,170.3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82,839,632.05	1,507,667,266.73	1,947,904,890.8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0,000,000.00	1,200,000,000.00	67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39,982,565.78	-2,020,160,526.14	-2,569,596,778.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625.79	-	4,842,45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5,997,176.88	15,649,574,527.45	21,720,417,63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4,622,463.81	37,771,776,358.44	36,759,836,378.23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45,682,103.38	7,227,085,256.51	2,950,622,766.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9,470,000.00	-400,000,000.00	-80,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917,367,058.70	4,912,663,238.49	4,177,066,406.83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37,145,021.96	1,434,390,829.37	1,514,030,411.0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48,825,332.82	50,513,927.06	33,944,803.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43,045,759.86	1,639,514,439.56	1,470,577,075.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4,785,608.21	1,574,259,645.12	1,848,692,22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6,909,266.47	19,382,882,245.44	21,683,969,12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73,230,151.40	35,821,309,581.58	33,598,902,81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8,607,687.59	1,950,466,776.86	3,160,933,558.6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11,308,115.60	31,208,587,757.30	24,326,447,224.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6,345,634.91	2,666,882,761.38	2,614,166,678.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146.34	608,084.12	39,103.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98,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07,436.84	1,264,150,379.47	12,918,011,488.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04,161,333.69	35,140,228,982.27	39,858,664,495.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9,616,757.95	218,883,262.69	226,944,52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950,513,951.36	41,274,214,709.97	29,571,583,142.7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1,568,155.71	52,328,795.30	5,026,862.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153,750.00	372,094,647.50	12,985,433,542.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03,545,115.02	41,917,521,415.46	42,788,988,07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99,383,781.33	-6,777,292,433.19	-2,930,323,574.7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52,000,000.00	1,700,000,000.00	499,103,476.32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508,588,939.44	6,190,692,845.18	3,772,974,174.1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0	55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893,678.13	740,567,066.00	18,020,338,000.00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20,695,261.31	9,181,259,911.18	22,292,415,650.5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155,678,982.18	4,733,954,157.29	3,632,753,111.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89,379,027.55	824,558,967.68	563,179,384.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44,806.76	43,735,303.38	19,567,61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6,602,816.49	5,602,248,428.35	23,763,545,496.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4,092,444.82	3,579,011,482.83	-1,471,129,845.6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258,741.30	-32,455,547.04	29,038,890.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3,640,282.80	-1,280,269,720.54	-1,211,480,970.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9,067,973.43	8,249,337,693.97	9,436,733,135.0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5,427,690.63	6,969,067,973.43	8,225,252,164.20

（二）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

英大集团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CAC 审字[2017]014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CAC 审字[2018]03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2276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

英大集团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有关规定编制。英大集团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详见备查文件。

二、中国电财

（一）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中国电财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203,597,020.08	43,751,674,854.41	13,573,169,923.56
存放同业款项	38,724,072,483.25	14,141,613,901.32	20,216,863,188.38
拆出资金	3,400,000,000.00	4,500,000,000.00	8,00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612,952,000.00	37,254,352,000.00	14,689,400,000.00
应收利息	220,979,805.16	157,101,498.50	127,910,325.23
应收股利	19,880,013.07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3,086,789,757.68	140,325,276,042.86	112,061,638,363.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619,570,729.32	21,335,835,804.90	6,899,094,218.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6,037,312,066.34	4,909,240,225.80	1,980,000,000.00
固定资产	1,209,656,587.02	1,380,086,982.66	1,518,712,123.48
无形资产	119,763,746.18	54,258,560.92	40,491,522.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0,436,937.57	386,918,029.61	230,073,838.50
其他资产	187,422,218.37	63,851,479.23	39,053,942.33
资产总计	289,102,433,364.04	268,260,209,380.21	179,376,407,445.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84,838,570.25	3,178,643,086.24	9,467,641,916.62
拆入资金	-	1,000,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630,000.00		1,853,880,000.00
吸收存款	246,656,998,337.91	229,571,401,670.79	132,123,859,582.82
应付职工薪酬	11,157,064.91	9,272,000.04	9,852,797.51
应交税费	440,194,786.36	298,642,341.70	67,767,251.25
应付利息	2,405,201,836.25	1,716,417,230.35	1,209,435,289.80
应付债券	4,995,926,595.10	4,990,990,987.81	12,975,992,711.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0,906,200.46	49,583,555.62
其他负债	237,819,422.11	136,360,395.53	120,996,467.04
负债合计	255,265,766,612.89	240,942,633,912.92	157,879,009,571.93
实收资本	13,000,000,000.00	13,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350,167,693.21	350,167,693.21	350,167,693.21
其他综合收益	-36,310,551.83	122,718,601.39	148,750,666.86
盈余公积	13,715,006,486.31	9,050,114,295.61	4,158,544,441.10
一般风险准备	3,807,803,123.46	3,375,793,877.08	2,665,054,915.30
未分配利润	-	1,418,781,000.00	4,174,880,15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36,666,751.15	27,317,575,467.29	21,497,397,873.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36,666,751.15	27,317,575,467.29	21,497,397,873.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9,102,433,364.04	268,260,209,380.21	179,376,407,445.83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7,006,813,440.12	5,631,816,838.04	4,214,921,317.77
利息净收入	4,788,514,294.04	3,852,642,807.27	2,875,084,068.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004,687.45	5,092,229.87	29,352,464.69
投资收益	2,075,130,800.29	1,511,805,066.08	951,978,164.90
汇兑收益	8,631,069.05	-6,398,521.78	8,454,525.19
资产处置收益	35,990,573.62		
其他收益	4,181,323.42	3,666,453.56	-
其他业务收入	132,370,067.15	265,008,803.04	350,052,094.48
营业支出	2,219,038,835.48	1,862,329,941.67	854,305,291.04
税金及附加	81,875,306.38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74,981,320.99	139,930,889.23
业务及管理费	840,273,321.31	864,053,167.16	872,831,223.98
资产减值损失	1,296,885,207.79	923,235,076.16	-158,584,822.17
其他业务成本	5,000.00	60,377.36	128,000.00
营业利润	4,787,774,604.64	3,769,486,896.37	3,360,616,026.73
营业外收入	16,810,631.69	15,405,837.11	5,336,331.06
营业外支出	910,204.28	1,544,340.56	3,270,259.96
利润总额	4,803,675,032.05	3,783,348,392.92	3,362,682,097.83
所得税费用	1,125,554,594.97	937,138,734.06	759,978,197.28
净利润	3,678,120,437.08	2,846,209,658.86	2,602,703,90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8,120,437.08	2,846,209,658.86	2,602,703,900.55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391,792,151.13	91,158,543,257.59	-16,986,896,203.1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6,775,030,000.00	-19,918,832,000.00	-2,335,52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335,850,317.23	7,799,460,727.29	6,322,478,96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02,672,468.36	79,039,171,984.88	-12,999,937,241.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4,058,351,162.61	29,193,676,422.87	19,307,899,574.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544,418,617.93	30,146,456,225.35	-1,468,291,614.16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32,589,306.19	2,631,696,710.38	2,401,043,139.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313,386.68	446,044,440.24	435,458,401.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1,733,625.52	1,290,646,202.96	1,206,065,769.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694,910.75	-173,803,866.56	-209,495,30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14,873,952.32	63,534,716,135.24	21,672,679,96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87,798,516.04	15,504,455,849.64	-34,672,617,204.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21,996,919.64	1,405,214,889.20	658,691,225.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43,677,317.29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1,580,393,182.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5,674,236.93	1,405,214,889.20	12,239,084,407.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0,001,983.43	5,558,000.80	72,153,426.9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34,642,491.50	17,285,134,356.4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4,644,474.93	17,290,692,357.23	72,153,42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8,970,238.00	-15,885,477,468.03	12,166,930,980.6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5,000,000.00	677,000,000.00	768,7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000,000.00	8,677,000,000.00	768,74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000,000.00	-5,677,000,000.00	-768,74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28,953.89	-6,071,533.57	6,304,926.36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82,457,231.93	-6,064,093,151.96	-23,268,121,297.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41,615,251.32	20,205,708,403.28	43,473,829,700.3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24,072,483.25	14,141,615,251.32	20,205,708,403.28

(二) 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

中国电财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17]审字第 002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审字【2018】第 0145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9】022600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

中国电财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有关规定编制。中国电财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详见备查文件。

三、国网上海电力

(一) 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国网上海电力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8,263,469,388.63	16,210,421,933.22	12,621,971,637.8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19,514,285.14	-	-
应收票据	-	70,900,000.00	102,400,000.00
应收账款	-	45,572,719.99	340,773,187.73
预付款项	620,537,421.23	221,327,061.31	252,781,582.67
其他应收款	501,772,876.74	2,856,481,774.80	5,612,892,069.57
存货	348,963,430.47	250,947,394.88	467,648,501.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900,000,000.00	200,000,0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资产	538,870,021.40	341,662,048.80	366,562,578.47
流动资产合计	20,693,127,423.61	22,897,312,933.00	19,965,029,558.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9,928,487.04	702,177,399.72	683,512,278.11
长期应收款	1,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9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63,652,055.60	3,465,584,564.89	2,003,518,529.21
投资性房地产	73,081,951.43	6,267,740.89	89,942,380.92
固定资产	140,051,627,710.60	138,355,157,982.93	143,073,098,815.78
在建工程	21,503,845,519.32	23,350,114,595.08	21,995,465,513.87
工程物资	-	2,407,078.59	2,709,624.63
无形资产	334,158,881.34	198,959,743.06	290,058,649.21
开发支出	819,705.98	-	-
长期待摊费用	15,776,179.80	5,915,942.71	4,884,23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3,735,190.28	242,641,287.94	451,732,532.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796,625,681.39	166,529,226,335.81	171,494,922,562.95
资产总计	187,489,753,105.00	189,426,539,268.81	191,459,952,121.0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958,088,859.73	-	-
应付账款	-	7,812,181,307.67	7,737,041,197.16
预收款项	6,140,611,202.40	4,774,704,465.49	5,020,232,333.91
应付职工薪酬	102,467,709.55	75,591,137.18	86,527,297.91
应交税费	948,504,780.80	2,792,866,919.63	1,685,269,940.61
应付利息	-	5,002,191.78	5,002,191.79
其他应付款	33,651,851,605.10	36,202,528,265.13	34,321,064,415.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44,187,096.79	-
流动负债合计	49,801,524,157.58	52,807,061,383.67	48,855,137,377.27
长期借款	44,710,000.00	44,710,000.00	228,110,000.00
应付债券	-	-	997,457,172.35
长期应付款	91,158,414.15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36,266,038.20	826,361,357.40	836,266,038.20
专项应付款	-	93,630,807.22	119,413,389.36
递延收益	5,285,276,072.70	3,524,988,201.69	1,489,805,650.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99,253.87	2,712,857.04	2,756,826.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59,509,778.92	4,492,403,223.35	3,673,809,077.28
负债合计	56,061,033,936.50	57,299,464,607.02	52,528,946,454.55
实收资本	131,319,041,611.63	128,924,621,574.40	125,133,177,081.50
资本公积	280,604,970.16	1,252,385,396.79	6,229,666,615.73
其他综合收益	10,111,759.08	7,373,714.08	7,683,151.09
盈余公积	314,429,669.02	3,140,845,410.47	6,311,856,287.72
未分配利润	-531,738,482.85	-1,198,151,433.95	1,215,080,011.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392,449,527.04	132,127,074,661.79	138,897,463,147.27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权益	36,269,641.46	-	33,542,519.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428,719,168.50	132,127,074,661.79	138,931,005,666.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489,753,105.00	189,426,539,268.81	191,459,952,121.0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90,909,789,245.46	85,606,680,182.63	85,344,165,664.41
营业成本	88,467,308,021.81	82,154,515,806.25	81,379,119,752.84
税金及附加	501,652,701.32	591,138,858.81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376,478,188.61
销售费用	23,605,326.92	-	91,817,756.15
管理费用	181,796,020.48	-	137,192,733.34
研发费用	448,101,449.92	-	-
财务费用	-75,153,944.17	-40,021,439.07	-64,352,519.42
资产减值损失	16,379,433.84	-9,089.03	-17,899,436.72
投资收益	151,928,576.78	108,568,514.26	218,477,336.76
其他收益	331,588,171.03	148,923,571.61	-
资产处置收益	2,451.46	-	-
营业利润	1,829,619,434.61	3,158,548,131.54	3,660,286,526.37
营业外收入	173,249,239.44	81,090,965.99	259,201,402.48
营业外支出	452,608,488.00	368,245,062.74	448,949,379.22
利润总额	1,550,260,186.05	2,871,394,034.79	3,470,538,549.63
所得税费用	420,188,739.90	682,145,166.33	843,106,120.84
净利润	1,130,071,446.15	2,189,248,868.46	2,627,432,428.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8,436,032.99	2,189,248,868.46	2,625,991,086.87
少数股东损益	1,635,413.16	-	1,441,341.9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723,852,862.09	98,379,369,687.53	98,021,714,502.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9,079,661.85	20,040,353,611.26	8,095,200,71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512,932,523.94	118,419,723,298.79	106,116,915,213.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406,606,679.44	62,289,382,246.01	67,354,336,808.21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20,002,231.48	4,484,803,493.76	4,659,758,469.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42,148,055.02	4,835,687,301.73	5,113,751,323.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3,386,324.17	25,389,164,853.45	11,754,365,65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72,143,290.11	96,999,037,894.95	88,882,212,25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0,789,233.83	21,420,685,403.84	17,234,702,959.1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00	-	7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622,282.49	171,310,340.24	222,943,386.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967,860.26	2,841,164.06	248,361.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3,190,421.72	11,396,167,955.68	11,526,315,846.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84,780,564.47	11,570,319,459.98	12,449,507,594.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560,387,317.81	21,898,062,507.57	24,055,432,03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205,500.00	33,541,000.00	27,7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18,952.08	324,992,426.83	1,856,729,12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63,511,769.89	22,256,595,934.40	25,939,911,15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8,731,205.42	-10,686,276,474.42	-13,490,403,559.51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85,1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85,11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45,400,000.00	38,000,000.00	9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28,158,871.85	6,638,347,804.50	1,127,623,882.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000.00	1,1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5,178,871.85	6,677,497,804.50	2,107,623,88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5,178,871.85	-6,677,497,804.50	-2,022,513,882.44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流量净额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76.22	-	176,028.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6,851,680.34	4,056,911,124.92	1,721,961,545.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76,617,708.29	12,153,510,808.30	10,900,010,092.1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63,469,388.63	16,210,421,933.22	12,621,971,637.88

（二）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

国网上海电力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CAC 审字[2017]06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CAC 审字[2018]01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9]01430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

国网上海电力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有关规定编制。国网上海电力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详见备查文件。

四、国网新源

（一）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国网新源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176,150,429.58	2,328,299,116.77	2,080,739,513.10
衍生金融资产	7,805,881.00	10,393,229.06	5,107,861.7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79,833,493.21	-	-
应收票据	-	-	21,176,000.00
应收账款	-	1,475,161,468.68	686,724,791.23
预付款项	4,303,165,409.27	2,502,654,906.91	2,052,207,550.76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734,061,709.33	1,624,394,757.09	2,726,693,188.15
存货	734,638,768.90	703,838,270.16	618,134,738.52
其他流动资产	62,394,340.21	138,527,453.85	209,264,961.42
流动资产合计	9,798,050,031.50	8,783,269,202.52	8,400,048,604.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8,360,000.00	228,360,000.00	228,360,000.00
固定资产	38,178,640,119.44	40,215,266,077.49	42,235,467,298.35
在建工程	33,164,078,934.49	22,130,171,692.57	12,466,130,970.61
工程物资	-	113,095,568.09	113,301,340.00
固定资产清理	-	11,464,100.72	6,506,581.09
无形资产	430,414,415.42	417,664,765.91	326,792,025.27
开发支出	1,322,172.26	971,698.12	971,698.12
商誉	15,150,862.64	15,150,862.64	15,150,862.64
长期待摊费用	9,076,585.21	4,204,204.20	2,631,52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123,238.02	298,379,164.71	209,227,90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6,034,018.80	530,132,699.90	337,102,230.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420,200,346.28	63,964,860,834.35	55,941,642,430.17
资产总计	83,218,250,377.78	72,748,130,036.87	64,341,691,035.12
短期借款	862,000,000.00	3,790,000,000.00	1,0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2,969,503.00	3,237,157.00	10,175,301.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85,277,106.41	-	-
应付账款	-	2,087,762,720.40	1,583,453,708.03
应付职工薪酬	67,387,743.38	34,700,347.28	32,457,861.79
应交税费	208,329,872.03	317,442,239.12	232,317,960.00
应付利息	-	266,722,161.54	271,775,427.88
应付股利	-	41,779,497.27	30,483,657.74
其他应付款	538,850,584.26	308,179,800.54	1,428,038,081.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1,923,688.67	4,013,760,037.03	3,005,911,681.71
流动负债合计	5,606,738,497.75	10,863,583,960.18	7,594,613,679.47
长期借款	40,924,455,587.54	28,500,707,506.71	23,646,026,640.57
应付债券	7,480,000,000.00	6,480,000,000.00	8,38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500,147,337.30	122,720,414.5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6,410,722.08	76,410,722.08	76,410,722.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11,007.72	2,598,307.28	1,276,965.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995,324,654.64	35,182,436,950.57	32,103,714,328.11
负债合计	54,602,063,152.39	46,046,020,910.75	39,698,328,007.58
实收资本	10,285,710,000.00	10,285,710,000.00	10,285,710,000.00
资本公积	2,747,318,986.90	2,747,318,986.90	2,747,318,986.90
其他综合收益	-3,875,728.12	-19,032,833.89	7,267,145.90
盈余公积	1,293,676,719.09	1,196,681,022.43	1,108,589,339.67
未分配利润	2,871,570,616.58	2,052,132,244.40	1,338,861,320.46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7,194,400,594.45	16,262,809,419.84	15,487,746,792.93
少数股东权益	11,421,786,630.94	10,439,299,706.28	9,155,616,234.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16,187,225.39	26,702,109,126.12	24,643,363,027.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83,218,250,377.78	72,748,130,036.87	64,341,691,035.1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2,815,239,731.36	12,286,647,845.00	10,889,072,639.60
营业成本	9,214,587,393.85	9,029,723,079.10	7,920,270,412.62
税金及附加	163,226,039.12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62,440,534.59	125,421,478.87
管理费用	6,588,549.14	2,475,486.71	-
研发费用	41,794,628.14	-	-
财务费用	1,195,515,827.03	1,005,522,043.72	1,305,151,814.96
资产减值损失	95,312,494.16	46,379,594.73	-25,751,102.4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19,694.06	12,223,511.29	8,699,142.13
投资收益	3,544,251.29	4,076,630.50	19,708,963.71
其他收益	24,487,239.32	100,166,939.01	-
营业利润	2,123,926,596.47	2,156,574,186.95	1,592,388,141.43
营业外收入	33,131,477.11	16,925,108.68	166,416,951.71
营业外支出	48,549,324.96	57,825,427.95	24,990,889.20
利润总额	2,108,508,748.62	2,115,673,867.68	1,733,814,203.94
所得税费用	469,383,985.43	477,525,831.14	437,622,268.78
净利润	1,639,124,763.19	1,638,148,036.54	1,296,191,93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912,345,908.79	822,617,415.29	685,604,169.26
少数股东损益	726,778,854.40	815,530,621.25	610,587,765.9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收到的现金	12,497,662,986.79	10,474,110,822.54	9,941,806,446.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50,347.65	96,656,858.60	146,979,925.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 动有关的现金	625,562,664.37	695,833,814.30	524,772,76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 计	13,141,675,998.81	11,266,601,495.44	10,613,559,137.88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2,022,302.44	2,498,954,642.29	1,745,494,976.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2,202,821.89	915,133,160.69	842,854,77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6,097,966.82	1,725,629,280.89	1,866,987,514.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157,707.73	2,039,388,359.47	967,279,99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3,480,798.88	7,179,105,443.34	5,422,617,26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8,195,199.93	4,087,496,052.10	5,190,941,873.4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8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44,251.29	4,076,630.50	20,479,042.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4,750,418.48	1,932,731.79	1,897,996.3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20,451.84	30,518,569.42	23,166,610.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115,121.61	36,527,931.71	925,543,649.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87,843,783.15	9,201,235,612.62	6,491,171,996.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4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520,944.83	489,085,694.52	1,028,281,5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98,364,727.98	9,690,321,307.14	7,939,453,586.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0,249,606.37	-9,653,793,375.43	-7,013,909,937.3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14,006,800.00	1,082,267,100.00	778,932,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27,577,226.83	11,935,601,060.37	5,994,1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012,911.41	137,122,959.94	1,908,473.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34,596,938.24	13,154,991,120.31	6,774,950,973.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55,908,848.42	5,043,368,342.56	4,363,402,112.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3,803,405.69	2,277,594,251.78	2,127,947,160.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978,970.77	17,877,423.21	7,823,536.51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4,691,224.88	7,338,840,017.55	6,499,172,80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9,905,713.36	5,816,151,102.76	275,778,164.4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9	-2,294,175.76	4,083,536.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148,687.19	247,559,603.67	-1,543,106,36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8,299,116.77	2,080,739,513.10	3,623,845,876.4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6,150,429.58	2,328,299,116.77	2,080,739,513.10

(二) 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

国网新源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17】审字第 9102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18】审字第 9069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19】审字第 9064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

国网新源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有关规定编制。国网新源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详见备查文件。

五、深圳国能

(一) 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深圳国能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43,924,885.88	52,299,467.11	54,080,786.2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99,665.78	-	-
应收账款	-	7,818,976.65	9,051,243.29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1,669,253.21	427,544.80	1,044,287.04
应收利息	-	455,583.28	362,847.21
其他应收款	12,008,586.50	281,523,503.10	251,036,267.24
存货	42,631,140.20	45,328,477.97	50,022,375.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356,975.25	442.47	1,068,644.54
流动资产合计	138,690,506.82	387,853,995.38	366,666,451.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1,734,084.00	176,884,505.60	168,945,196.40
长期应收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34,752,517.10	34,618,378.04	34,472,320.64
投资性房地产	129,217,801.85	137,201,849.83	148,854,657.02
固定资产	53,963,562.98	52,938,899.02	54,518,284.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900,992.24	2,095,330.79	2,095,330.79
无形资产	15,188,845.64	15,937,085.24	16,693,81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83,443.18	28,642,516.78	28,786,213.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4,341,246.99	478,318,565.30	454,365,816.24
资产总计	873,031,753.81	866,172,560.68	821,032,267.5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19,822.99	-	-
应付账款	-	1,485,462.96	4,971,334.74
预收款项	801,939.12	332,311.18	377,573.10
应付职工薪酬	2,371,077.36	1,980,285.36	1,494,594.59
应交税费	5,948,947.50	8,468,713.59	5,907,346.55
应付利息	-	938,153.30	664,254.79
其他应付款	10,098,236.34	10,605,335.84	9,286,908.96
流动负债合计	20,140,023.31	23,810,262.23	22,702,012.73
长期借款	30,085,609.98	30,400,511.62	34,623,343.01
长期应付款	-	1,191,880.52	938,041.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0,667.48	3,738,272.88	1,753,445.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36,277.46	35,330,665.02	37,314,829.78
负债合计	52,676,300.77	59,140,927.25	60,016,842.51
实收资本	382,855,310.74	382,855,310.74	382,855,310.74
资本公积	145,702,160.04	145,702,160.04	145,702,160.04
其他综合收益	-745,406.14	3,970,597.01	-1,936,428.85
盈余公积	261,394,322.36	246,052,482.79	205,274,919.00
未分配利润	25,105,727.04	22,486,267.89	23,396,915.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814,312,114.04	801,066,818.47	755,292,876.50
少数股东权益	6,043,339.00	5,964,814.96	5,722,548.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0,355,453.04	807,031,633.43	761,015,42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873,031,753.81	866,172,560.68	821,032,267.58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计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93,374,879.56	151,366,139.75	104,724,677.29
营业成本	49,799,643.42	54,392,174.43	60,577,160.89
税金及附加	4,773,283.19	27,561,702.39	2,438,461.63
销售费用	11,776,829.55	12,584,437.41	18,731,788.98
管理费用	26,610,304.65	24,115,276.46	21,026,034.31
财务费用	226,871.72	973,966.47	-134,498.08
资产减值损失	96,782.55	-85,878.97	-288,928.72
其他收益	2,612,107.31	3,258,541.18	-
投资收益	19,378,039.52	17,663,937.03	18,087,479.21
营业利润	22,081,311.31	52,746,939.77	20,462,137.49
营业外收入	1,615,424.74	18,224.46	2,871,113.52
营业外支出	482,427.39	297,730.43	76,192.79
利润总额	23,214,308.66	52,467,433.80	23,257,058.22
所得税费用	5,223,151.74	12,313,585.41	4,283,997.46
净利润	17,991,156.92	40,153,848.39	18,973,060.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46,322.90	39,866,916.11	18,954,705.41
少数股东损益	344,834.02	286,932.28	18,355.3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877,431.10	162,947,847.16	114,044,998.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13,739.56	2,228,175.36	2,176,510.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0,787.39	7,939,794.38	513,601,67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961,958.05	173,115,816.90	629,823,181.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246,807.68	27,905,521.05	34,433,88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52,969.75	34,717,220.13	36,429,208.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68,271.49	43,857,599.27	23,680,79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82,378.44	18,713,505.14	526,378,196.49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50,427.36	125,193,845.59	620,922,08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1,530.69	47,921,971.31	8,901,098.7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	2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761,680.57	17,942,007.54	18,915,42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2,237.34	145,426.37	132,913.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843,917.91	18,087,433.91	259,048,33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14,669.59	2,767,203.64	2,434,224.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0	60,000,000.00	250,008,54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914,669.59	62,767,203.64	252,442,77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0,751.68	-44,679,769.73	6,605,564.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3,504.00	3,292,466.53	2,429,29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504.00	3,292,466.53	2,429,290.2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43,166.33	7,152,655.39	2,631,539.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1.05	81,325.15	275,694.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85.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4,367.38	7,233,980.54	2,906,749.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863.38	-3,941,514.01	-477,458.92
汇率变化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5,503.14	-1,082,006.69	1,017,666.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74,581.23	-1,781,319.12	16,046,871.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99,467.11	54,080,786.23	38,033,915.1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24,885.88	52,299,467.11	54,080,786.23

（二）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

深圳国能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0226006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2217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三）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

深圳国能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有关规定编制。深圳国能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详见备查文件。

六、国网电科院

（一）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国网电科院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0,845,282,740.82	11,548,088,370.92	13,516,995,625.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8,018,698.78	209,499,410.00	187,040,941.7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907,229,572.79	-	-
应收票据	-	2,640,744,397.48	2,401,129,487.52
应收账款	-	20,116,150,586.52	20,587,174,920.53
预付款项	2,122,231,673.72	1,704,569,326.05	2,217,439,682.62
应收利息	-	4,596,541.50	14,929,532.15
应收股利	-	169,467,068.08	258,373,274.65
其他应收款	771,253,895.52	673,632,643.06	635,838,336.46
存货	7,200,706,208.53	7,208,647,197.96	7,485,924,514.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6,346,993.72	144,297,207.68	12,119,553.13
其他流动资产	6,696,374,567.37	3,211,145,795.22	994,139,947.56
流动资产合计	52,967,444,351.25	47,630,838,544.47	48,311,105,816.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31,035.00	8,131,035.00	5,131,035.00
长期应收款	1,297,091,177.63	899,350,417.72	585,470,636.05
长期股权投资	2,659,718,131.52	682,759,899.37	681,813,820.22
投资性房地产	112,677,897.09	169,597,582.72	220,669,710.76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8,041,586,606.76	7,126,729,060.35	6,169,710,478.15
在建工程	2,629,022,554.02	2,297,156,408.54	2,087,398,418.21
固定资产清理	-	1,074,448.91	2,760,058.17
无形资产	1,544,803,144.39	1,621,184,673.52	1,705,381,545.18
开发支出	269,811,748.66	217,090,216.83	200,523,899.99
商誉	235,495,615.93	1,782,444,593.39	1,821,323,739.52
长期待摊费用	50,475,814.71	55,732,494.01	94,085,957.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8,549,335.09	809,244,672.77	758,772,308.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305,264.02	1,446,674,266.23	788,471,50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78,668,324.82	17,117,169,769.36	15,121,513,109.78
资产总计	71,146,112,676.07	64,748,008,313.83	63,432,618,925.81
短期借款	2,962,611,351.99	4,229,000,000.00	3,309,95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781,001,444.68	-	-
应付票据	-	2,387,143,777.15	3,142,816,492.02
应付账款	-	14,956,104,371.09	14,411,303,212.96
预收款项	4,896,918,987.85	3,986,219,217.98	3,498,157,626.60
应付职工薪酬	223,223,981.71	113,656,655.37	169,289,731.01
应交税费	978,506,052.13	1,055,725,575.01	923,270,150.93
应付利息	-	43,291,807.79	46,445,664.12
应付股利	-	401,583,748.18	79,405,258.23
其他应付款	548,581,434.13	509,677,007.51	691,579,267.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150,00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29,890,843,252.49	27,832,402,160.08	26,572,217,403.27
应付债券	-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43,249,863.16	161,469,533.50	163,129,729.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133,351.72	35,133,351.72	35,133,351.72
预计负债	14,244,083.56	-	-
专项应付款	-	13,696,930.70	41,069,599.87
递延收益	296,412,614.45	194,771,060.11	191,105,58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044,176.96	62,253,671.11	69,070,814.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649,381.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6,084,089.85	1,967,324,547.14	2,000,158,465.40
负债合计	30,666,927,342.34	29,799,726,707.22	28,572,375,868.67
实收资本	6,085,000,000.00	6,085,000,000.00	2,275,858,628.43
资本公积	4,376,461,859.09	1,992,197,609.67	3,333,209,885.01
其他综合收益	-15,094,837.52	-5,659,139.94	-2,871,740.23
盈余公积	1,259,960,233.87	1,220,897,619.19	2,027,651,043.18
未分配利润	14,013,757,350.23	15,068,886,654.85	16,465,349,161.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25,720,084,605.67	24,361,322,743.77	24,099,196,977.62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14,759,100,728.06	10,586,958,862.84	10,761,046,079.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479,185,333.73	34,948,281,606.61	34,860,243,057.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146,112,676.07	64,748,008,313.83	63,432,618,925.8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34,747,248,578.61	32,945,719,126.85	37,074,885,386.13
营业成本	26,095,072,630.43	24,611,181,728.82	28,895,075,179.74
税金及附加	317,138,503.72	374,473,760.80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219,722,160.81
销售费用	1,934,695,937.77	1,637,943,145.58	1,721,799,590.11
管理费用	1,433,479,935.36	2,902,122,962.21	2,690,658,454.09
研发费用	1,783,174,036.39	-	-
财务费用	32,137,613.58	223,053,882.86	129,789,346.91
资产减值损失	2,250,833,209.35	195,269,115.28	96,773,325.44
其他收益	720,507,871.20	655,405,334.29	-
投资收益	138,699,122.68	25,066,302.68	40,246,166.2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532,939.78	22,659,213.30	93,415,097.26
资产处置收益	512,313.10	1,603,384.07	-
营业利润	1,768,968,958.77	3,706,408,765.64	3,454,728,592.52
营业外收入	175,598,975.20	270,693,415.94	802,147,193.88
营业外支出	23,167,189.97	31,946,269.58	28,829,985.17
利润总额	1,921,400,744.00	3,945,155,912.00	4,228,045,801.23
所得税费用	429,096,923.09	871,622,090.57	556,554,901.25
净利润	1,492,303,820.91	3,073,533,821.43	3,671,490,89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9,688,930.25	1,865,606,511.37	2,314,281,888.18
少数股东损益	2,021,992,751.16	1,207,927,310.06	1,357,209,011.8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043,296,723.00	33,548,667,005.03	37,293,502,194.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3,754,999.21	593,284,720.25	612,476,864.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3,486,223.32	1,190,663,259.45	1,667,175,83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	36,350,537,945.53	35,332,614,984.73	39,573,154,898.27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88,344,926.80	22,913,042,522.09	24,494,073,278.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85,117,915.89	3,229,211,413.55	3,097,415,183.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0,583,610.98	3,016,908,427.16	2,589,108,743.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7,211,270.70	3,891,521,988.45	3,772,257,90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61,257,724.37	33,050,684,351.25	33,952,855,11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9,280,221.16	2,281,930,633.48	5,620,299,785.8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4,612,863.03	168,561,348.91	58,3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288,297.31	124,961,381.92	65,859,890.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5,301.08	87,139,445.51	97,099,448.4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1,063.44	7,690,098.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5,857,524.86	388,352,274.34	221,339,339.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61,268,645.24	1,545,674,640.94	1,203,560,784.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57,782,918.00	1,815,122,203.80	92,596,465.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51,891,842.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44,692.69	515,919,591.94	385,366,938.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9,096,255.93	3,876,716,436.68	1,733,416,030.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3,238,731.07	-3,488,364,162.34	-1,512,076,690.8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20,040,632.51	104,110,000.00	5,94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89,611,352.00	5,098,282,374.68	6,800,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51,499.05	114,260,335.73	66,815,544.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42,303,483.56	5,316,652,710.41	6,873,705,544.93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856,000,000.01	4,479,232,374.68	7,782,035,008.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65,407,857.58	1,470,154,846.24	1,147,902,503.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341,780.23	174,003,638.91	63,676,149.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8,749,637.82	6,123,390,859.83	8,993,613,66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3,553,845.74	-806,738,149.42	-2,119,908,115.8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816,346.66	-52,779,639.12	55,618,542.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6,588,317.51	-2,065,951,317.40	2,043,933,52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68,039,983.09	13,033,991,300.49	10,990,057,779.3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21,451,665.58	10,968,039,983.09	13,033,991,300.49

（二）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

国网电科院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G2173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2209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XYZH/2019BJA170424 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

国网电科院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有关规定编制。国网电科院 2016 年至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详见备查文件。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收购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李 荣 华

2020年 2月 6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_____

辛绪武

2020年2月6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朝阳

2020年2月6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表) 孙晓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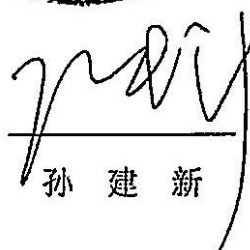
2020年2月6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孙建新

2020年2月6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冷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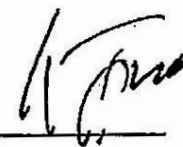
2020年2月6日

财务顾问声明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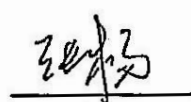
何之江

财务顾问主办人：



孟娜

财务顾问主办人：



法律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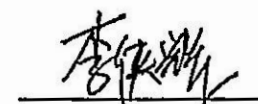


乔佳平

经办律师：



王盛军



李侠辉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工商营业执照；
- 2、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同意本次收购的内部决策文件；
- 4、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次收购的文件；
- 5、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
- 6、本次交易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 7、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发生交易情况的说明及相关协议；
- 8、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变更的说明；
- 9、相关机构及个人股票交易自查报告；
- 10、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11、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12、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三年（2016 年至 2018 年）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
- 13、财务顾问报告；
- 14、法律意见书

二、查阅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业务部，以备查阅。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李荣华

2020年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章页)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辛绪武
辛绪武

2020年2月6日

(本页无正文, 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章页)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朝阳

2020 年 2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章页。)



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孙晓雯

2020 年 2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孙建新

2020年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章页。)



2020年2月6日

收购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239号
股票简称	置信电气	股票代码	A股：600517
收购人名称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一致行动人） 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深圳国能国际商贸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收购人注册地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18号院1号楼；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18号院1号楼；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1122号； 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一号；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国电科技现代物流中心1栋1、2层；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诚信大道19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家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收购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428,138,981 持股比例：31.57% 国网电科院：428,138,981 股，占比 31.57%。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变动数量：3,818,795,819 变动比例：48.39%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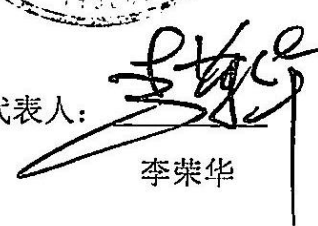
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在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李荣华

2020 年 2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辛绪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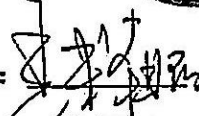
2020年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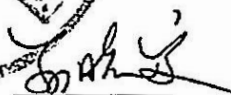

钱朝阳

2020年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孙晓雯

2020年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孙建新

2020年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冷俊

2020年2月6日